

东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东政办发〔2023〕42号

东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2023年东台市行政权力事项清单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市经济开发区、沿海经济区、高新区、西溪景区管委会，黄海森林公园，市各委办局，市各直属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省委编办《关于对江苏省行政权力清单进行动态调整的通知》（苏编办发〔2023〕3号），根据《江苏省行政权力清单管理办法》规定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将调整更新的《2023年东台市行政权力事项清单》予以公布。

附件：2023年东台市行政权力事项清单
(详情请扫右方二维码)



东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1月20日

抄送：市委各部委办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市政协办公室；市法院，
市检察院；市人武部；新曹农场，弢港农场；市各群众团体。

东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1月20日印发
